

赫哲族民间故事选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故事选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ZHONGGUOSHAOSHUMINZU
MINJIANWENXUECONGSHU · GUSHIDAXI

赫哲族民间故事选

王士媛 马名超 黄任远编



责任编辑：涂 石
封面设计：何礼蔚
插 图：杨天佑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赫哲族民间故事选

王士媛 马名超 黄任远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74号)

上海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翔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092 1:32 印张9.5 插页 软精12 字数199,000

1986年6月第1版 198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600 册

书号：10078·3685 定价：软精2.15元

编辑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故事，数量浩瀚，绚丽多彩，富有民族特色。它不仅具有文学价值，社会主义文艺创作从中可以吸取丰富的思想和艺术营养，而且对于历史学、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等学科的研究和发展，也有一定的价值和意义，是我国整个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建国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各民族民间文学的发掘采集工作，有了广泛深入的开展，搜集到大量的民间故事作品和有关材料。为了使这宗世代口头相传的文化财富，通过妥善的整理和系统的选编，成为精粹的读物，以利于阅读、应用和保存；为了使我国多民族文化优秀传统得到发扬，促进民族之间的文化交流和相互学习，促进中华民族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为了国际文化交流的需要，我们有计划地编辑出版这套《中国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丛书·故事大系》。

《故事大系》选收我国各少数民族散文体裁的民间文学作品，即一般通称的民间故事，包括神话、传说、故事、笑话、寓言等等。按民族分别选编，以各民族作品专集形式出版。全大系预定为五十六卷，每卷字数大致接近。我国五十个少数民族，基本上各编为一卷。但根据各民族作品实际情况，有的民族作品特别丰富，编为正续篇两卷，有的两个或三个民族作

品合编为一卷。最后一卷为索引及其它资料。编选工作请民族文化部门、有关专业单位或专业工作者担任，并负责撰写前言。

《故事大系》各卷所收辑的，主要为一个民族重要的有代表性的作品，同时顾及到内容、形式的多样性，以反映一个民族民间故事的概貌。所收作品经过整理，但尽可能保持原貌，以保存它的固有的艺术价值和科学价值。

《故事大系》将根据各民族民间故事搜集工作进展的实际情况，陆续编选出版。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六月

前　　言

在我国广阔土地的东北角上，沿完达山脊和小兴安岭南麓起伏的峰峦，流贯着三条龙蛇翻滚的江水，这就是素称“三江”的黑龙江、松花江和乌苏里江。

凡是到过这里的人们，都会从那漫天寒雾中飞驰的雪橇，桦林深处搭起的猎人小屋，大甸竞走的鹿群以及满舱金鲤银鲑的渔船鼓荡之中，感受到一种与中原腹地或天府南疆迥异其趣的特殊风情。“天苍苍，野茫茫”，“棒打獐子瓢舀鱼，野鸡飞到饭锅里”的奇观丽景，在这一带地区得到了更加真切的体现。正是凭借着如此富饶、壮丽的自然背景，目前我国人口最少（约有一千余人）的民族——赫哲族劳动人民，以其粗朴的双手和罕见的奇智大勇，缔造了他们别具特色的古老的民族文化，民间传说故事就是它的重要部分。经过采撷与筛选，收在这个选集里的作品尽管不多，读者们仍然可以从中窥见这个曾一度濒于绝迹的古老民族所留下的历史脚印的某些侧面，看到这个民族口头创作的部分面貌。

赫哲，又作“赫真”、“黑斤”等，属于民族语词的同音异写，含有“下面”或“东方”的意思。“赫哲”一词，初见于《清实录》，其它文献也有称为“鞑靼”的。此外如“呼尔哈”、“瓦尔喀”、“萨哈连”等，均为民族他称，而在赫哲人自己则称他们是“那

乃人”，即是本地土著的意思。现在，他们主要居住在黑龙江省佳木斯地区沿江诸县，与满、汉各族杂居，但也有几处该族人口比较集中的渔村。他们有民族语言，但无文字。赫哲语属阿尔泰语系、通古斯语族满洲语支。现在，他们已多数通用汉语、汉字，只在少数老人中还使用着民族语言。

赫哲族历史悠久，他们的远祖应是黑龙江流域最古老的原始群团，即肃慎人后裔中历史上叫作“黑水靺鞨”的那一支系。唐朝的赫哲住地，属著名的黑水府管辖；元代，该地区曾设水达达路；明代置卫、所以治，当时那里是通往混同江下游奴儿干都司的必经通道。迨至清代，该地区更是抵御异国入侵的防务要冲。多少年来，曾以“两块板穿沟跳涧，三块板漂江过海”^①而自豪的赫哲人，在战胜寒天冻土、建设和保卫东北边缘区的斗争中，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三江赫哲人的故乡，山水纵横，得天独厚，自古以来，这里就是丰腴的天然渔场和逐猎之地。典籍中屡有记述的珍禽海东青，即产于此地。历史上，由该族定期向中原王朝进献的打牲贡物，如银狐、紫貂、鹿茸、熊胆等贵重毛皮和驰名药材，也盛产在本地的山巔水际。游弋在江河中的“三花”^②、“五罗”^③以及鲤鱼、鮀等特种淡水鱼产，其肉可为美食，鱼皮经揉熟以后，轻软柔韧，可用来缝制衣服或“温塔”“靰鞡”等靴鞋。因此，有一部分专事捕鱼的赫哲人，过去有称他们为“鱼皮部”的。他们也驯狗，用作生活和围猎中的“伴侣”。一旦入冬降雪，便三、五结伴，驾驶雪橇或小爬犁等北方特有的运载工具，

① 两块板，指冬打猎用的滑雪板；三块板，指最易的木船。

② 三花：即鳌花鱼、卿花鱼、鲤花鱼。

③ 五罗：即哲罗鱼、发罗鱼、雅罗鱼、胡罗鱼、铜罗鱼。

作为很好的畜力来使用。据此，过去也有称这部分赫哲人为“使犬部”的。至于以狩猎为其主要生活来源的一支，每年进山，纵马可南抵密山、林口诸县；西迄依兰（“三姓”）、通河等地；北达小兴安岭的伊春、萝北一带。由于他们喜用兽皮衣物，故有称他们为“狍皮部”的。前面所说的各部之间，在生产、生活、语言、习俗方面等，也各有所不同。因而流传在他们当中的故事和传说，也存在着题材内容和情节上的明显差别。和其它民族的同类创作相比较，区别就更显著了。

在采集、整理赫哲族故事的过程中，给人印象最深刻的，是他们的散文体叙事作品中渔猎题材的广泛性，特别是那些直接间接以捕捞生活为内容的故事与传说，更是大量存在，从艺术的完整性上看，特点也很突出。口头艺术往往直接而朴素地记录、反映人民的劳动生活习惯和他们的思想与希冀，在这一点上，赫哲族民间故事传说是一个典型的标本。即使在今天，也可以看得非常清楚。

当我们进入赫哲渔村，便会直感地仿佛去到一个“鱼的世界”。迎面是高搭的鱼楼，家家檐前、木栅上都晾晒着鱼网具，晾“鱼批子”、抠“鱼下水”、醃鱼籽、炒“鱼毛”^①等，依据不同季节，都有他们相应的传统劳动。仅食鲜鱼一项，即有“吃生鱼”、“暴花儿”“塔拉卡”等多种。特别是吃“煞生鱼”的习俗，更是蔚为奇观。他们捕来鲜鲤或鲟鱼，剔下了脊背两侧的厚肉，将鱼骨架掷到江心，它还能缓缓浮游而去。把那些鱼肉切成细丝，拌以佐料，那就成了无尚的佳肴。至于深水捕鱥，浅滩叉鱼等，更是该族劳动人民采集经济的习见方式。这些劳动生活和习俗，其中也包括狩猎劳动，在他们那里相沿承袭，

^① 鱼毛：鱼鳞。

经久不衰，自然会直接影响到赫哲族社会生活乃至他们观念形态的各个方面。因此，那一则则采自渔村茅屋或猎手撮罗，以“莫日根”为基本形象的故事传说作品，就不能不独树一帜，别具风采，并普遍地带有浓重的渔猎色彩。

“莫日根”，是北方原始民族所共有的语词，原系对渔猎能手的美称。据《五体清文鉴》记，是“智者”的意思。《清文汇书》的注解较详尽：“圣贤之贤、智。围场射着的多，捕捉拿的多，比出众之人。”在赫哲民间故事里，莫日根主要被认为是男性人物的美称，也作为“英雄”的同义语来使用。有时也用“莫罕”（好汉）、“巴图鲁”等词，但似略逊于对莫日根的敬虔之意。

以颂赞渔猎能手、特别是以描述捕鱼英雄奇智大勇为主旨的神话、故事和传说，在赫哲族民间故事总体中占有很大的比重。那些标明某某莫日根英雄业绩的故事，如《西尔达鲁莫日根》、《马尔托莫日根》、《牟出空莫日根出世》等等，当然都是充满神异情节的英雄生活史的断片；其它如《天河》、《神叉苏布格》等等，也都从不同角度，表现了主人公劳动技艺的超群拔萃。有关莫日根英雄故事的形成，大体可以从它的思想渊源、艺术传统和生活现实这三个侧面来加以考察。首先，这类故事都普遍地同古代劳动人民英雄崇拜的古老观念相联系，有时甚至将故事中主人公加以神圣化，表现出无限虔诚、敬畏的真挚感情。当着他们的先人在征服自然和集体劳动中逐渐摆脱蒙昧状态，开始对人、神界限有了比较明确的划分时，特别是当生产中出现了动物驯养以后，灵物崇拜观念趋于淡薄，随之而起的，便是以自然和社会中的人为中心的思想观念的确立。这时，神圣的祖先崇拜、英雄崇拜等原始观念便相继产生。在人类社会一定阶段出现的这种英雄崇拜思想的存在，

是自然而普遍的，而且相沿承袭，传之久远。因此，那些在战胜自然灾害中作出卓越贡献的，在劳动中获得丰硕成果的，在率领众人保卫部族征战中立下赫赫战功的，以及在造福人民中有过发明创造的，总之凡属对族人有过好处的，都可成为他们心目中崇敬的对象。正是在这一思想观念的基础上，通过他们童稚的想象，才产生了大量“莫日根”类型的民间故事。其次，从赫哲族口头文学的艺术传统上来考察，莫日根故事有相当一部分是和该族古老的英雄史诗“伊玛堪”等韵语文学相联系，即史诗在流传中逐渐散文化或片断化的结果。这是赫哲族民间故事中的一种特殊类型。例如选集中的《乌杜鲁莫日根》、《乌力格莫日根》等故事，就仍存在某些诗体成分，应隶属此类。至于这类莫日根故事产生的现实依据，就更为明显。那些来自劳动生活的经验积累，使赫哲人在征服自然的过程中，增长无限聪明才智。在山野、江河中跟踪追捕猎物，那无数不知名姓的生产能手的业绩和他们那自发的预测、判断能力和娴熟技巧等，都不能不作为现实的情节材料，曲折地进入到那些英雄故事中去。近似实际发生的传闻中诸多带有山野气息和神秘色彩的轶事，在传播中往往就成为赫哲族故事传说的原型。可见，他们的创作想象也是缘事而发，植根于现实生活中的。用赫哲人自己的话说，即他们的故事并不是胡编的，“瞎话并不瞎”。

根据同样的事理，可以试看一下《北斗》、《彩虹》、《月亮》等几篇充满咏物诗情调的天象传说的构成。不难想象，长期处于自然经济状态下的赫哲族渔猎民，同日、月、星宿，山、川、草、木，鸟、兽、虫、鱼，又结成了怎样亲密的不解之缘！在掌握声光化电的现代人心目中，它也许会被看成是非常幼稚的，然

而,作为赫哲族人民观念形态的历史遗留,那又是一串多么值得珍视的文学明珠!事实也是如此,直到今天,有些该族老年渔民或猎手们,仍然把日、月、星斗看成是他们行船与围猎中亲密的伴侣。有趣的是,这类作品大都已脱离了原始的神异性解释,分别嵌入了后世不同的社会生活内容,大都已由“神的”转为“人的”,使之成为寄寓不同社会历史阶段中人民美好感情、愿望的正格传说故事了。作为弦外之音,从中也使我们能透视出它们产生年代的古老性质。

有关渔猎题材的普遍性问题,还有个更直接的表现,这一点异常别致,使这些作品明显地区别于非渔猎区域的同类民间创作。从猎获物的种属看,举凡鲑、鲤、鲫、哲罗,甚至小到鱼泡儿、鱼籽儿,都有它相应的结构完整、充满民间幽默情趣的传述。真可说是包罗万象,细微至极!另如兽类中的虎、熊、鹿、犴、狍、狐、貉、獾等,禽鸟中的鷹、天鹅、水鸭、大雁、鸊雀、燕子、乌鸦等,大多数既属于他们的生产对象,又是他们寄托思想的自然界的实有物。因此,在赫哲人那里,多种形体的动物故事异常丰富,艺术成就也达到相当高的程度。仅只《黑瞎子和狐狸》一则,就是一组趣味横生的独特的连续故事。它当然不单为赫哲族所独有,也在北亚洲高寒区其他民族中广为传播。但在三江赫哲人那里所采集的同类型作品,却总是或浓或淡地涂上一层本民族和本地区所特有的民间色调。

赫哲族有关熊、虎一类动物故事或其它故事传说,还和该族的原始信仰,即图腾崇拜、灵物崇拜乃至以萨满教为中心的多神观念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旧时,赫哲人除普遍地笃信“萨满”外,他们也崇信多神。在诸神中,大致可分为外神(家外神)与内神(家内神)两大类。家内神包括爱米、额其和、

萨勒卡等，并将这些神统称为“色翁”。所谓“家外神”包括山神、水神、木头神，另外也有萨格迪玛发，其原意为“大虎”即虎神。熊在故事中常常是被捉弄、戏谑的对象，但也同样被看成是“熊神”，还传说它是“人变的”，在捕杀中要作祷告，对它的骨骼也要“安葬”。这类风习，都真切地反映在他们的故事和传说里。赫哲民间故事中出现的诸神的形象，有别于一般概念的宗教神，它们往往成为人们的助力和理想的寄托，具有区别于“宿命论”的向上的意义，如实表现了赫哲人古朴的宇宙观。

对生活中实有的生物形象进入口头创作，似乎并不能使他们得到满足。基于他们生产中的冒险经历，抒展幻想的羽翼，他们也创造出如同黑之类超自然的灵物形象。传说：乌鲁古力穴居僻地，人莫能“靠”。考验一个猎手的本领，也要看他接近猎物的技能，即猎谚所说的“三分射手，七分靠手”。在乌鲁古力周围，大都白骨成堆，用来映衬征服者的智勇。降伏、剪除魔兽的神异性情节往往构成故事的高峰突起，或者作为检验主人公英雄行为的条件。这类作品，大都带有浓厚的神奇色彩和惊险性。主人公往往绝处逢生，或凭神勇决斗，或借助保护神乃至其它灵物的救援，得以降魔制胜，并出人意料地夺得大批猎获物。有的纯属虚构，有的则附以具体姓名、年代，甚至被说成是讲述者所亲历。因此，这类故事也较普遍地具有明显的传奇性。

另一类值得特别提出的故事，是多为妇女讲述，带有大量韵语成分的生活故事，即他们自己所说的“小唱”。所谓“小唱”，是针对“伊玛堪大唱”来说的。“小唱”并不是一般的韵文创作，也不是说唱文学，而是用妇女爱唱的民间小曲、小调，并

以“白本出”、“耶林出”、“牟旦出”、“匡格儿当”、“苏苏”等作为衬词来唱歌叙事，每种衬词都穿插在各自固定的故事里，因此也便成为那不同故事的题名。这类作品虽不直接反映渔猎生活，但却以它为大背景，有着神异、多变的幻想性情节，近于民间童话的那种类型。有的作品还可能与古老神话或事物缘起传说结合在一起。选集中的《白本出》（即《长虫兄妹》）、《耶林出》、《苏苏》几篇，即属异文极多、家喻户晓的韵语故事。它的代表作是《白本出》，从所反映的对母性和蛇的崇拜观念以及通篇内容所表现的对善与恶的鲜明态度看，说明它产生、流传的年代，也已相当久远。故事结尾，对加害子女、贪心不足的父亲的惩罚，有说他被群蛇吓死后尸体化成蚊虻的，也有说遭受处罚而留在江上撑船的，可见这类作品流传的广泛性。“小唱”里充满咏唱的诗情，婉转低回，表现一种凄怆、悲壮的音调，听来十分感人，讲到激动处甚而催人泪下。这一艺术上的特点，同赫哲族整个民间文学的传统以及他们在长期历史上的苦难遭遇，是完全分不开的。正如赫哲族故事讲述家尤芦氏生前说的那样：“我们赫哲人都苦哇！咱讲的故事里的人物，不是缺爹，就是少妈！”老人的话，勿宁说为我们了解赫哲族民间故事的实质，提供了一把钥匙。他们的民族史是充满血泪的。在“其地极寒，海亦冰”的塞北极边，常年从事采集劳动，需要付出多么巨大的辛劳；在原始社会那频繁严酷的部落征战中，又要付出多少血的代价！在长期阶级压迫和帝国主义的屠刀下，他们茹苦含辛，受着饥饿、瘟疫……的重重折磨，最后只余下“赫家三百人”了！难怪他们在讲唱这些故事时总是含泪哭述的。但是，这类作品却又总是记述着人民与正义的胜利，同悲观主义是永远绝缘的。

赫哲人对三江的一山一水、一沟一壑都充满亲昵之情。结合本地自然与社会事物，以其真挚的感情和美好的想象，也创造出大量的传说。概括起来，有如下四类：山水风物传说；同劳动生活有联系的事物的传说；关于民族来历的传说；关于天地缘起的传说。围绕松花江下游的七星砬子、街津山等著名山水，构成了《七女峰》《老头砬子》《青龙山与寒葱沟》等一系列地方传说。《七女峰》有几种异文：有说是天女洗浴、人神联姻后，幻化成七座山峰的；也有讲人间的七个姊妹，为了寻找象征吉祥和幸福的金翅鸟，历尽艰难，终于寻到，但当七姊妹召唤赫哲人朝着金翅鸟飞走的方向去找那个有吃有穿、吉祥如意的地方时，她们自己却变成了石人。此次编选时，采用了后者。有关巨岩崇拜的原始观念，也反映在《老头砬子说》（即《德勒乞玛发》）里。在中、苏界江南岸，它是该地著名的景点。江船每航行到这里，仰望峭壁上那苍然屹立、状如老人翘首眺望的巨石，人们总要喊一声：“德勒乞！”

关于民族来源的说法，传述不一。有讲是从外兴安岭长途跋涉，逐渐移居到三江地区来的；也有说他们自古就是本地原住的居民。《白城人的后代》等传说，都饶有情趣地解释了下江部分赫哲族人和北方金人（满族的前身）之间的历史联系。在与赫哲临接地区的满族人中，广泛流传着《败城和白家雀》的传说，它的内容同《白城人的后代》基本一致。可见，这些具有浓重历史投影的口碑，尽管并非史实的直叙，却也曲折地反映了过去时代的某些民族关系史的踪迹。其它，如收在选集里的《大雁说媒》、《人参娃》等，则可明显地看出它同汉族民间故事之间的联系。《大雁说媒》显然是汉族“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逢”那一故事的变体。《大雁说媒》这篇

候等原来系满洲语，但在赫、汉杂居的桦川，更足以说明是汉族地区的故事故事，流传到赫哲人那里去的明证。在衙桦口的赫哲渔民中，我们还采集到明显属于汉族的《九头鸟》。其它如“伊玛堪”故事中屡见不鲜的“轮回观念”的渗入；有关狐狸仙话向赫哲人那里大量传进等等，都有力地证实了伴随着历史发展，出现在口头文学领域各民族作品交互影响、互相渗透的复杂关系。民族文化之间的互相影响、渗透、融合，其范围是十分广泛的。如已故歌手吴连贵老人所讲述的《马头琴的传说》，当属蒙古族民间传说；《为哲罗鱼头分家的故事》又反映了同“山上人”鄂伦春人的历史联系。至于很多民族普遍流传的《粗心的猎人》，即误认仙鹤是白桦树而拴错了马缰的笑话，竟在呼伦贝尔草原的索伦部鄂温克人中，也广为传述。一句话，赫哲族的民间故事，既有本民族所独有的一些品种，这对我们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进行类型学的深入探讨，应该是十分重要的材料；另外，也有与其它民族相互交融、两相近似或全然一致的类型，这对于我们结合实际进行比较研究，也是足资参证的吧。

最后，想略述一下我们采集、整理赫哲族民间故事的有关情况。在赫哲居住区进行有组织的搜集工作，是从一九五八年结合民族调查正式开始的。选集里的《姊妹俩过日子》、《弗尔干和弗拉红》、《害羞的丈夫》等篇，就是当时的记录。一九六三年，结合伊玛堪调查，又搜集一批作品。真正系统地开展这项工作，是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后、特别是在全国文联恢复工作以来，才有条件动员更多的人力参加这项抢救工作。这里，值得提出的是，一批民族干部，如尤志贤、毕跃先、尤金良、郭福德、吴明荣等同志，也参加了搜集、整理工作。一九八〇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民间文学室与黑龙江省民研会组成联合调查组，先后两次到赫哲族居住区去进行以“伊玛堪”考察为中心的民间文学调查活动，又为这本选集作了补充。直到一九八三年，整个整理、编选工作才告结束。在这一工作过程中，始终受到合江地区有关领导部门和赫哲族广大群众的热情支持，几次征集和资料核实，都由他们亲自参加并给予了大力赞助。在长达二十余年的漫长时间里，不少同志都为编辑出版本书付出了他们的辛劳，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他们的姓名了。只是，当这本故事集问世时，几位赫哲族很有影响的故事讲述人，却已逝世有年了。他们是吴连贵、葛长胜、芦明、尤芦氏、毕张氏、吴进才。

马名超

一九八四年五月九日于哈尔滨



目 录

前言	7
白城人的后代	1
七兄弟	5
姐弟俩	7
苏苏	9
北斗	12
天河	14
彩虹	17
月亮里的姑娘	19
射太阳	21
西尔达鲁莫日根	24
马尔托莫日根	32
毕尔达巧克乔莫日根	37
香叟莫日根	44
安徒莫日根	52
乌杜鲁莫日根	63
乌力格莫日根	67